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铁建**  
**CRCC High-Tech Equi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6)

**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的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當中載列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舉行時間、地點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按原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雲南省昆明市金馬鎮羊方旺384號本公司辦公大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亦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修訂《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飛香

中華人民共和國昆明，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飛香先生、童普江先生及陳永祥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暉先生、沙明元先生及伍志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林夫先生、于家和先生及黃顯榮先生。

附註：

- (a) 本補充通告隨附上述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補充通告所載決議案投票的股東，須按隨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閣下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b) 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獲授權書或其他代表委任人之授權文件委任的人士簽署，則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c) 就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而言，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送達董事會辦公室，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董事會辦公室詳情如下：

中國雲南省  
昆明市金馬鎮羊方旺384號  
郵編：650215  
傳真：+86 871 6383 1000

- (d) 尚未填妥及交回已隨附於通告的代表委任表格(「舊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如欲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須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毋須交回舊代表委任表格。

已填妥並妥為交回舊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務請注意：

- (i) 倘並無填妥及妥為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或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交回，而舊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並交回，則舊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閣下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閣下就此委任的代理人將有權就根據本補充通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額外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及
- (ii) 倘填妥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交回，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閣下先前交回的舊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閣下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e)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審議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登記程序及其他有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通告。

## 附錄

《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詳情如下：

《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1.	<p><b>第十四條</b> 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工商管理部門核准的經營範圍為準，包括：</p> <p>(一) 鐵路專用設備器材及配件製造；金屬結構及構件製造；</p> <p>(二) 鐵路運輸設備製造；</p> <p>(三) 經營本企業自產機電產品、成套設備及相關技術的出口業務；</p> <p>(四) 經營本企業生產、科研所需的原輔材料、機械設備、儀器儀表、零配件及技術的進口業務（國家實行核定公司經營的14種進口商品除外）；</p> <p>(五) 開展本企業「三來一補」業務；</p> <p>(六) 國內貿易、物資供銷；</p> <p>(七) 鐵路專用設備租賃。</p>	<p><b>第十四條</b> 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工商管理部門核准的經營範圍為準，包括：</p> <p>(一) 鐵路專用設備器材及配件製造；金屬結構及構件製造；</p> <p>(二) 鐵路運輸設備製造；</p> <p>(三) 經營本企業自產機電產品、成套設備及相關技術的出口業務；</p> <p>(四) 經營本企業生產、科研所需的原輔材料、機械設備、儀器儀表、零配件及技術的進口業務（國家實行核定公司經營的14種進口商品除外）；</p> <p>(五) 開展本企業「三來一補」業務；</p> <p>(六) 國內貿易、物資供銷；</p> <p>(七) 鐵路專用設備租賃；</p> <p><b><u>(八) 生產、加工、開採、銷售鐵路碎石道砟和建築用砂石，生產、加工和銷售各類混凝土預制構件。</u></b></p>